資治通鑑/卷140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卷一百三十九 ◄

資治通鑑
卷一百四十 【】 ◎齊紀六起旃蒙大淵獻，盡柔兆困敦，凡二年。

► 卷一百四十一

起旃蒙大淵獻，盡柔兆困敦，凡二年。

資治通鑑 第140卷

卷第一百四十

【】 ◎齊紀六起旃蒙大淵獻，盡柔兆困敦，凡二年。

高宗明皇帝中建武二年（乙亥，公元四九五年）

春，正月，壬申，遣鎮南將軍王廣之督司州、右衛將軍蕭坦之督徐州、尚書右僕射沈文季督豫州諸軍以拒魏。

癸酉，魏詔：「淮北之人不得侵掠，犯者以大辟論。」

乙未，拓跋衍攻鐘離，徐州刺史蕭惠休乘城拒守，間出襲擊魏兵，破之。惠休，惠明之弟也。劉昶、王肅攻義陽，司州刺史蕭誕拒之。肅屢破誕兵，招降萬餘人。魏以肅為豫州刺史。劉昶性褊躁，御軍嚴暴，人莫敢言。法曹行參軍北平陽固苦諫；昶怒，欲斬之，使當攻道。固志意閑雅，臨敵勇決，昶始奇之。

丁酉，中外纂嚴。以太尉陳顯達為使持節、都督西北諸軍事，往來新亭、白下以張聲勢。

己亥，魏主濟淮；二月，至壽陽，眾號三十萬，鐵騎彌望。甲辰，魏主登八公山，賦詩。道遇甚雨，命去蓋；見軍士病者，親撫慰之。魏主遣使呼城中人，豐城公遙昌使參軍崔慶遠出應之。慶遠問師故，魏主曰：「固當有故！卿欲我斥言之乎，欲我含垢依違乎？」慶遠曰：「未承來命，無所含垢。」魏主曰：「齊主何故廢立？」慶遠曰：「廢昏立明，古今非一，未審何疑？」魏主曰：「武帝子孫，今皆安在？」慶遠曰：「七王同惡，已伏管、蔡之誅；其餘二十餘王，或內列清要，或外典方牧。」魏主曰：「卿主若不忘忠義，何以不立近親，如周公之輔成王，而自取之乎？」慶遠曰：「成王有亞聖之德，故周公得而相之。今近親皆非成王之比，故不可立。且霍光亦捨武帝近親而立宣帝，唯其賢也。」魏主曰：「霍光何以不自立？」慶遠曰：「非其類也。主上正可比宣帝，安得比霍光！若爾，武王伐紂，不立微子而輔之，亦為苟貪天下乎？」魏主大笑曰：「朕來問罪。如卿之言，便可釋然。」慶遠曰：「『見可而進，知難而退』，聖人之師也。」魏主曰：「卿欲吾和親，為不欲乎？」慶遠曰：「和親則二國交歡，生民蒙福；否則二國交惡，生民塗炭。和親與否，裁自聖衷。」魏主賜慶遠酒穀、衣服而遣之。

戊申，魏主循淮而東，民皆安堵，租運屬路。丙辰，至鐘離。

上遣左衛將軍崔慧景、寧朔將軍裴叔業救鐘離。劉昶、王肅眾號二十萬，塹柵三重，並力攻義陽，城中負楯而立。王廣之引兵救義陽，去城百餘里，畏魏強，不敢進。城中益急，黃門侍郎蕭衍請先進，廣之分麾下精兵配之。衍間道夜發，與太子率蕭誌等徑上賢首山，去魏軍數里。魏人出不意，未測多少，不敢逼。黎明，城中望見援軍至，蕭誕遣長史王伯瑜出攻魏柵，因風縱火，衍等眾軍自外擊之，魏不能支，解圍去。己未，誕等追擊，破之。誌，諶之弟也。

先是，上以義陽危急，詔都督青、冀二州諸軍事張衝出軍攻魏以分其兵勢。沖遣軍主桑系祖攻魏建陵、驛馬、厚丘三城，又遣軍主僧護攻魏虎阬、馮時、即丘三城，皆拔之。青、冀二州刺史王洪範遣軍主崔延襲魏紀城，據之。

魏主欲南臨江水，辛酉，發鐘離。司徒長樂元懿公馮誕病，不能從，魏主與之泣訣，行五十里，聞誕卒。時崔慧景等軍去魏主營不過百里，魏主輕將數千人夜還鐘離，拊屍而哭，達旦，聲淚不絕。壬戌，敕諸軍罷臨江之行，葬誕依晉齊獻王故事。誕與帝同年，幼同硯席，尚帝妹樂安長公主。雖無學術，而資性淳篤，故特有寵。丁卯，魏主遣使臨

江，數上罪惡。

魏久攻鐘離不克，士卒多死。三月，戊寅，魏主如邵陽，築城於洲上，柵斷水路，夾築二城。蕭坦之遣軍主裴叔業攻二城，拔之。魏主欲築城置戍於淮南，以撫新附之民。賜相州刺史高閭璽書，具論其狀。閭上表，以為：「《兵法》：『十則圍之，五則攻之。』何者國家止為受隆之計，發兵不多，東西遼闊，難以成功；今又欲置戍淮南，招撫新附。昔世祖以回山倒海之威，步騎數十萬，南臨瓜步；諸郡盡降，而盱眙小城，攻之不克。班師之日，兵不戍一城，土不辟一廛。夫豈無人？以為大鎮未平，不可守小故也。夫壅水者先塞其原，伐木者先斷其本；本原尚在而攻其末流，終無益也。壽陽、盱眙、淮陰，淮南之本原也；三鎮不克其一，而留守孤城，其不能自全明矣。敵之大鎮逼其外，長淮隔其內；少置兵則不足以自固，多置兵則糧運難通。大軍既還，士心孤怯；夏水盛漲，救援甚難。以新擊舊，以勞御逸，若果如此，必為敵擒，雖忠勇奮發，終何益哉！且安土戀本，人之常情。昔彭城之役，既克大鎮，城戍已定，而不服思叛者猶逾數萬。角城蕞爾，處在淮北，去淮陽十八里。五固之役，攻圍歷時，卒不能克。以今准昔，事兼數倍。天時尚熱，雨水方降，願陛下踵世祖之成規，旋轅返旆，經營洛邑，蓄力觀釁，布德行化，中國既和，遠人自服矣。」尚書令陸睿上表，以為：「長江浩蕩，彼之巨防。又南土昏備，暑氣鬱蒸。師人經夏，必多疾病。而遷鼎草創，庶事甫爾。台省無論政之館，府寺靡聽治之所。百僚居止，事等行路，沉雨炎陽，自成癘疫。且兵徭並舉，聖王所難。今介胄之士，外攻寇仇，羸弱之夫，內勤土木，運給之費，日損千金。驅罷弊之兵，討堅城之虜，將何以取勝乎！陛下去冬之舉，正欲曜武江、漢耳；今自春幾夏，理宜釋甲。願早還洛邑，使根本深固，聖懷無內顧之憂，兆民休斤板之役，然後命將出師，何憂不服！」魏主納其言。

崔慧景以魏人城邵陽，患之。張欣泰曰：「彼有去志，所以築城者，外自誇大，懼我躡其後耳。今若說之以兩願罷兵，彼無不聽矣。」慧景從之，使欣泰詣城下語魏人，魏主乃還。濟淮，餘五將未濟，齊人據渚邀斷津路。魏主募能破中渚兵者以為直閤將軍，軍主代人奚康生應募，縛筏積柴，因風縱火，燒齊船艦，依煙直進，飛刀亂斫，中渚兵遂潰。魏主假康生直閤將軍。

魏主使前將軍楊播將步卒三千、騎五百為殿。時春水方長，齊兵大至，戰艦塞川。播結陳於南岸以御之，諸軍盡濟。齊兵四集圍播，播為圓陣以御之，身自搏戰，所殺甚眾。相拒再宿，軍中食盡，圍兵愈急。魏主在北岸望之，以水盛不能救，既而水稍減，播引精騎三百歷齊艦大呼曰：「我今欲渡，能戰者來！」遂擁眾而濟。播，椿之兄也。

魏軍既退，邵陽洲上餘兵萬人，求輸馬五百匹，假道以歸。崔慧景欲斷路攻之，張欣泰曰：「歸師勿遏，古人畏之，兵在死地，不可輕也。今勝之不足為武，不勝徒喪前功；不如許之。」慧景從之。蕭坦之還，言於上曰：「邵陽洲有死賊萬人，慧景、欣泰縱而不取。」由是皆不加賞。甲申，解嚴。初，上聞魏主欲飲馬於江，懼，敕廣陵太守行南兗州事蕭穎胄移居民入城。民驚恐，欲席捲南渡。穎胄以魏寇尚遠，不即施行；魏兵竟不至。穎胄，太祖之從子也。

上遣尚書右僕射沈文季助豐城公遙昌守奉陽。文季入城，止遊兵不聽出，洞開城門，嚴加守備。魏兵尋退。

魏之入寇也，盧昶等猶在建康，齊人恨之，飼以蒸豆。昶怖懼，食之，淚汗交橫。謁者張思寧辭氣不屈，死於館下。及還，魏主讓昶曰：「人誰不死，何至自同牛馬，屈身辱國！縱不遠慚蘇武，獨不近愧思寧乎！」乃黜為民。

戊子，魏太師京兆武公馮熙卒於平城。

乙未，魏主如下邳；夏，四月，庚子，如彭城；辛丑，為馮熙舉哀。太傅、錄尚書事平陽公丕不樂南遷，與陸睿表請魏主還臨熙葬。帝曰：「開闢以來，安有天子遠奔舅喪者乎！今經始洛邑，豈宜妾相誘引，陷君不義！令、僕以下，可付法官貶之。」仍詔迎熙及博陵長公主之柩，南葬洛陽，禮如晉安平獻王故事。

魏主之在鐘離也，仇池鎮都大將、梁州刺史拓跋英請以州兵會劉藻擊漢中，魏主許之。梁州刺史蕭懿遣部將尹紹祖、梁季群等將兵二萬，據險，立五柵以拒之。英曰：「彼帥賤，莫相統壹。我選精卒並攻一營，彼必不相救；若克一營，四營皆走矣。」乃引兵急攻一營，拔之，四營俱潰，生擒梁季群，斬三千餘級，俘七百餘人，乘勝長驅，進逼南鄭。懿又遣其將姜修擊英，英掩擊，盡獲之。將還，懿別軍繼至；將士皆已疲，不意其至，大懼，欲走。英故緩轡徐行，神色自若，登高望敵，東西指麾，狀若處分，然後整列而前。懿軍疑有伏兵，遷延引退，英追擊，破之，遂圍南鄭。禁將士毋得侵暴，遠近悅附，爭供租運。

懿嬰城自守，軍主范縶先將三千餘人在外，還救南鄭。英掩擊，盡獲之。圍城數十日，城中恟懼。錄事參軍新野庾域封題空倉數十，指示將士曰：「此中粟皆滿，足支二年，

但努力堅守！」眾心乃安。會魏主召英還，英使老弱先行，自將精兵為後拒，遣使與懿告別。懿以為詐，英去一日，猶不開門；二月，乃遣將追之。英與士卒下馬交戰，懿兵不敢逼，行四日四夜，懿兵乃返。英入斜谷，會天大雨，士卒截竹貯米，執炬火於馬上炊之。

先是，懿遣人誘說仇池諸氐，使起兵斷英運道及歸路。英勒兵奮擊，且戰且前，矢中英頰，卒全軍還仇池，討叛氐，平之。英，楨之子；懿，衍之兄也。

英之攻南鄭也，魏主詔雍、涇、岐三州發兵六千人戍南鄭，俟克城則遣之。侍中兼左僕射李沖表諫曰：「秦川險厄，地接羌、夷。自西師出後，餉援連續，加氐、胡叛逆，所在奔命，運糧擐甲，迄茲未已。今復豫差戍卒，懸擬山外，雖加優復，恐猶驚駭。脫終攻不克，徒動民情，連胡結夷，事或難測。輒依旨密下刺史，待軍克鄭城，然後差遣。如臣愚見，猶謂未足。何者？西道險厄，單徑千里，今欲深戍絕界之外，孤據群賊之中，敵攻不可猝援，食盡不可運糧。古人有言，『雖鞭之長，不及馬腹。』南鄭於國，實為馬腹也。且魏境所掩，九州過八；民人所臣，十分而九；所未民者，唯漠北之與江外耳。羈之在近，豈汲汲於今日也！宜待疆宇既廣，糧食既足，然後置邦樹將，為吞併之舉。今鐘離、壽陽，密邇未拔；赭城、新野，跬步弗降。東道既未可以近力守，西藩寧可以遠兵固！若果欲置者，臣恐終以資敵也。又，建都土中，地接寇壤，方須大將死士，平蕩江會，若輕遣單寡，棄令陷沒，恐後舉之日，眾以留守致懼，求其死效，未易可獲。推此而論，不戍為上。」魏主從之。

癸丑，魏主如小沛；己未，如瑕丘；庚申，如魯城，親祠孔子；辛酉，拜孔氏四人、顏氏二人官，作選諸孔宗子一人封崇聖侯，奉孔子祀，命兗州修孔子墓，更建碑銘。

戊辰，魏主如碻磝，命謁者僕射成淹具舟楫，欲自泗入河，溯流還洛。淹諫，以為「河流悍猛，非萬乘所宜乘。」帝曰：「我以平城無漕運之路，故京邑民貧。今遷都洛陽，欲通四方之運，而民猶憚河流之險；故朕有此行，所以開百姓之心也。」

魏城陽王鸞等攻赭陽，諸將不相統壹，圍守百餘日，諸將欲案甲不戰以疲之。李佐獨晝夜攻擊，士卒死者甚眾，帝遣太子右衛率垣歷生救之。諸將以眾寡不敵，欲退，佐獨帥騎二千逆戰而敗。盧淵等引去，歷生追擊，大破之。歷生，榮祖之從弟也。南陽太守房伯玉等又敗薛真度於沙堨。

鸞等見魏主於瑕丘。魏主責之曰：「卿等沮辱威靈，罪當大辟；朕以新遷洛邑，特從寬典。」五月，己巳，降封鸞為定襄縣王，削戶五百；盧淵、李佐、韋珍皆削官爵為民，佐仍徙瀛州。以薛真度與其從兄安都有開徐方之功，聽存其爵及荊州刺史，餘皆削奪，曰：「進足明功，退足彰罪矣。」

魏廣川剛王諧卒。諧，略之子也。魏主曰：「古者，大臣之喪有三臨之禮；魏、晉以來，王公之喪，哭於東堂。自今諸王之喪，期親三臨；大功再臨；小功、緦麻一臨；罷東堂之哭。廣川王於朕，大功也。」將大斂，素服、深衣往哭之。

甲戌，魏主如滑台；丙子，捨於石濟。庚辰，太子出迎於平桃城。

趙郡王幹在洛陽，貪淫不法，御史中尉李彪私戒之，且曰：「殿下不悛，不敢不以聞。」幹悠然不以為意。彪表彈之。魏主詔幹與北海王詳俱從太子詣行在。既至，見詳而不見幹，陰使左右察其意色，知無憂悔，乃親數其罪，杖之一百，免官還第。

癸未，魏主還洛陽，告於太廟。甲申，減冗官之祿以助軍國之用。乙酉，行飲至之禮。班賞有差。

甲午，魏太子冠於廟。魏主欲變北俗，引見群臣，謂曰：「卿等欲朕遠追商、周，為欲不及漢、晉邪？」咸陽王禧對曰：「群臣願陛下度越前王耳。」帝曰：「然則當變風易俗，當因循守故邪？」對曰：「願聖政日新。」帝曰：「為止於一身，為欲傳之子孫邪？」對曰：「願傳之百世！」帝曰：「然則必當改作，卿等不得違也。」對曰：「上令下從，其誰敢違！」帝曰：「夫『名不正，言不順，則禮樂不可興。』今欲斷諸北語，一從正音。其年三十已上，習性已久，容不可猝革。三十已下，見在朝廷之人，語音不聽仍舊；若有故為，當加降黜。各宜深戒！王公卿士以為然不？」對曰：「實如聖旨。」帝曰：「朕嘗與李沖論此，沖曰：「四方之語，竟知誰是；帝者言之，即為正矣。』沖之此言，其罪當死！」因顧沖曰；』卿負社稷，當令御史牽下！」沖免冠頓首謝。又責留守之官曰：「昨望見女猶服夾領小袖，卿等何為不遵前詔！」皆謝罪。帝曰：「朕言非是，卿等當庭爭。如何入則順旨，退則不從乎！」六月，己亥，下詔：「不得為北俗之語於朝廷。違者免所居官！」

癸卯，魏主使太子如平城赴太師熙之喪。

癸丑，魏詔求遺書，秘閣所無，有益時用者，加以優賞。

魏有司奏：「廣川王妃葬於代都，未審以新尊從舊卑，以舊卑就新尊？」魏主曰：「代人遷洛者，宜悉葬邙山。其先有夫死於代者，聽妻還葬；夫死於洛者，不得還代就妻。其餘州之人，自聽從便。」丙辰，詔：「遷洛之民死，葬河南，不得還北。」於是代人南遷者悉為河南洛陽人。

戊午，魏改用長尺、大鬥，其法依《漢志》為之。

上之廢鬱林王也，許蕭諶以揚州；既而除領軍將軍、南徐州刺史。諶恚曰：「見炊飯，推以與人。」諶恃功，頗干預朝政，所欲選用，輒命尚書使為申論。上聞而忌之，以蕭誕、蕭誄方將兵拒魏，隱忍不發。壬戌，上游華林園，與諶及尚書令王晏等數人宴，盡歡；坐罷，留諶晚出，至華林閣，仗身執還入省。上遣左右莫智明數諶曰：「隆昌之際，非卿無有今日。今一門二州、兄弟三封，朝廷相報，止可極此。卿恆懷怨望，乃雲炊飯已熟，合甑與人邪！今賜卿死！」遂殺之，並其弟誄；以黃門郎蕭衍為司州別駕，往執誕，殺之。諶好術數，吳興沈文猷常語之曰：「君相不減高帝。」諶死，文猷亦伏誅。諶死之日，上又殺西陽王子明、南海王子罕、邵陵王子貞。乙丑，以右衛將軍蕭坦之為領軍將軍。

魏高閭上言：「鄴城密皇后廟頹圮，請更葺治；若謂已配饗太廟，即宜罷毀。」詔罷之。

魏拓跋英之寇漢中也，沮水氐楊馥之為齊擊武興氐楊集始，破之。秋，七月，辛卯，以馥之為北秦州刺史、仇池公。

八月，乙巳，魏選武勇之士十五萬人為羽林、虎賁以充宿衛。

魏金墉宮成，立國子、太學、四門小學於洛陽。

魏高祖游華林園，觀故景陽山，黃門侍郎郭祚曰：「山水者，仁智之所樂，宜復修之。」帝曰：「魏明帝以奢失之於前，朕豈可襲之於後乎！」帝好讀書，手不釋卷，在輿、據鞍，不忘講道。善屬文，多於馬上口占，既成，不更一字；自太和十年以後，詔策皆自為之。好賢樂善，情如飢渴，所與游接，常寄以布素之意，如李沖、李彪、高閭、王蕭、郭祚、宋弁、劉芳、崔光、邢巒之徒，皆以文雅見親，貴顯用事；制禮作樂，郁然可觀，

有太平之風焉。

治書侍御史薛聰，辨之曾孫也，彈劾不避強禦，帝或欲寬貸者，聰輒爭之。帝每曰：「朕見薛聰，不能不憚，何況諸人也！」自是貴戚斂手。累遷直閤將軍，兼給事黃門侍郎、散騎常侍，帝外以德器遇之，內心以膂為寄，親衛禁兵，悉聰管領，故終太和之世，恆帶直閤將軍。群臣罷朝之後，聰桓陪侍帷幄，言兼晝夜，時政得失，動輒匡諫，事多聽允；而重厚沉密，外莫窺其際。帝欲進以名位，輒苦讓不受。帝亦雅相體悉，謂之曰：「卿天爵自高，固非人爵之所能榮也。」

九月，庚午，魏六宮、文武悉還於洛陽。

丙戌，魏主如鄴，屢至相州刺史高閭之館，美其治效，賞賜甚厚。閭數請本州，詔曰：「閭以懸車之年，方求衣錦，知進忘退，有塵謙德；可降號平北將軍。朝之老成，宜遂情願，徙授幽州刺史，令存勸兩修，恩法並舉。」以高陽王雍為相州刺史，戒之曰：「作牧亦易亦難：『其身正，不令而行。所以易；『其身不正，雖令不從，』所以難。」

己丑，徙南平王寶攸為郡陵王，蜀郡王子文為西陽王，廣漢王子峻為衡陽王，臨海王昭季為巴陵王，永嘉王昭粲為桂陽王。

乙未，魏主自鄴還；冬，十月，丙辰，至洛陽。

壬戌，魏詔：「諸州牧精品屬官，考其得失為三等以聞。」又詔：「徐、兗、光、南青、荊、洛六州，嚴纂戎備，應須赴集。」十一月，丁卯，詔罷世宗東田，毀興光樓。

己卯，納太子妃褚氏，大赦。妃，澄之女也。

庚午，魏主如委粟山，定圜丘。己卯，帝引諸儒議圜丘禮。秘書令李彪建言：「魯人將有事於上帝，必先有事於泮宮。請前一日告廟。」從之。甲申，魏主祀圜丘；丙戌，大赦。

十二月，乙未朔，魏主見群臣於光極堂，宣下品令，為大選之始。光祿勳於烈子登引例求遷官，烈上表曰：「方今聖明之理，朝應廉讓，而臣子登引人求進；是臣素無教訓，乞行黜落！」魏主曰：「此乃有識之言，不謂烈能辦此！」乃引見登，謂曰：「朕將流

化天下，以卿父有謙遜之美、直士之風，故進卿為太子翊軍校尉。」又加烈散騎常侍，封聊城縣子。

魏主謂群臣曰：「國家從來有一事可歎：臣下莫肯公言得失是也。夫人君患不能納諫，人臣患不能盡忠。自今朕舉一人，如有不可，卿等直言其失；若有才能而朕所不識，卿等亦當舉之。如是，得人者有賞，不言者有罪，卿等當知之。」

丁酉，詔修晉帝諸陵，增置守衛。

甲子，魏主引見群臣於光極堂，頒賜冠服。

先是，魏人未嘗用錢，魏主始命鑄太和五銖。是歲，鼓鑄粗備，詔公私用之。

魏以光城蠻帥田益光為南司州刺史，所統守宰，聽其銓置。後更於新蔡立東豫州，以益光為刺史。

氐王楊炅卒。

高宗明皇帝中建武三年（丙子，公元四九六年）

春，正月，丁卯，以楊炅子崇祖為沙州刺史，封陰平王。

魏主下詔，以為：「北人謂土為拓，後為跋。魏之先出於黃帝，以土德王，故為拓跋氏。夫土者，黃口之色，萬物之元也；宜改姓元氏。諸功臣舊族自代來者，姓或重複，皆改之。」於是始改拔拔氏為長孫氏，達奚氏為奚氏，乙旃氏為叔孫氏，丘穆陵氏為穆氏，步六孤氏為陸氏，賀賴氏為賀氏，獨孤氏為劉氏，賀樓氏為樓氏，勿忸于氏為于氏，尉遲氏為尉氏；其餘所改，不可勝紀。

魏主雅重門族，以范陽盧敏、清河崔宗伯、滎陽鄭羲、太原王瓊四姓，衣冠所推，鹹納其女以充後宮。隴西李沖以才識見任，當朝貴重，所結姻姻，莫非清望；帝亦以其女為夫人。詔黃門郎、司徒左長史宋弁定諸州士族，多所升降。又詔以「代人先無姓族，雖功賢之胤，無異寒賤；故宦達者位極公卿，其功、衰親仍居猥任。其穆、陸、賀、劉、樓、於、嵇、尉八姓，自太祖已降，勳著當世，位盡王公，灼然可知者，且下司州、吏

部，勿充猥宮，一同四姓。自此以外，應班士流者，尋續別敕。其舊為部落大人，而皇始已來三世官在給事已上及品登王公者為姓；若本非大人，而皇始已來三世官在尚書已上及品登王公者亦為姓。其大人之後而官不顯亦為族；若本非大人而官顯者說為族。凡此姓族，皆應審核，勿容偽冒。令司空穆亮、尚書陸琇等詳定，務令平允。」琇，□之子也。

魏舊制：王國舍人皆應娶八族及清修之門。威陽王禧娶隸戶為之，帝深責之，因下詔為六弟聘室：「前都所納，可為妾媵。咸陽王禧，可聘故潁川太守隴西李輔女；河南王幹，可聘故中散大夫代郡穆明樂女；廣陵王羽，可聘驃騎咨議參軍滎陽鄭平城女；潁川王雍，可聘故中書博士范陽盧神寶女；始平王勰，可聘廷尉卿隴西李沖女；北海王詳，可聘吏部郎中滎陽鄭懿女。」懿，羲之子也。

時趙郡諸李，人物尤多，各盛家風，故世之言高華者，以五姓為首。

眾議以薛氏為河東茂族。帝曰：「薛氏，蜀也，豈可入郡姓！」直閣薛宗起執戟在殿下，出次對曰：「臣之先人，漢末仕蜀，二世復歸河東，今六世相襲，非蜀人也。伏以陛下黃帝之胤，受封北土，豈可亦謂之胡邪！今不預郡姓，何以生為！」乃碎戟於地。帝徐曰：「然則朕甲、卿乙乎？」乃入郡姓，仍曰：「卿非『宗起』，乃『起宗』也！」

帝與群臣論選調曰：「近世高卑出身，各有常分；此果如何？」李沖對曰：「未審上古已來，張官列位，為膏粱子弟乎，為致治乎？」帝曰：「欲為治耳。」沖曰：「然則陛下今日何為專取門品，不拔才能乎？」帝曰：「苟有過人之才，不患不知。然君子之門，借使無當世之用，要自德行純篤，朕故用之。」沖曰：「傅說、呂望，豈可以門地得之！」帝曰：「非常之人，曠世乃有一二耳。」秘書令李彪曰：「陛下若專取門地，不審魯之三卿，孰若四科？」著作佐郎韓顯宗曰：「陛下豈可以貴襲貴，以賤襲賤！」帝曰：「必有高明卓然、出類拔萃者，朕亦不拘此制。」頃之，劉昶入朝，帝謂昶曰：「或言唯能是寄，不必拘門；朕以為不爾。何者？清濁同流，混齊一等，君子小人，名品無別，此殊為不可。我今八族以上士人，品第有九，九品之外，小人之官復有七等。若有其人，可起家為三公。正恐賢才難得，不可止為一人渾我典制也。」

臣光曰：「選舉之法，先門地而後賢才，此魏、晉之深弊，而歷代相因，莫之能改也。夫君子、小人，不在於世祿與側微。以今日視之，愚智所同知也。當是之時，雖魏孝文之賢，猶不免斯蔽。故夫明辨是非而不惑於世俗者，誠鮮矣！壬辰，魏徒始平王勰為彭

城王，復定襄縣王鸞為城陽王。

二月，壬寅，魏詔：「君臣自非金革，聽終三年喪。」

丙午，魏詔：「畿內七十已上，暮春赴京師行養老之禮。」三月，丙寅，宴群臣及國老、庶老於華林園。」詔：「國老，黃耆已上，假中散大夫、郡守；耆年已上，假給事中、縣令。庶老，直假郡、縣，各賜鳩杖、衣裳。」

丁丑，魏詔：「諸州中正各舉其鄉民望，年五十已上守素衡門者，授以令、長。」

壬午，詔：「乘輿有金銀飾校者，皆剔除之。」

上志慕節儉。太官嘗進裹蒸，上曰：「我食此不盡，可四破之，餘充晚食。」又嘗用皁莢，以餘澡授左右曰：「此可更用。」太官元日上壽，有銀酒鎗，上欲壞之；王晏等咸稱盛德，衛尉蕭穎胄曰：「朝廷盛禮，莫若三元。此一器既是舊物，不足為侈。」上不悅。後預曲宴，銀器滿席。穎胄曰：「陛下前欲壞酒金倉，恐宜移在此器。」上甚慚。

上躬親細務，綱目亦密，於是郡縣及六署、九府常行職事，莫不啟聞，取決詔敕。文武勳舊，皆不歸選部，親近憑勢，戶相通進，人群之務過繁密。南康王侍郎穎川鐘嶸上書言：「古者，明君揆才頒政，量能授職，三公坐而論道，九卿作而成務，天子唯恭己南面而已。」書奏，上不懌，謂太中大夫顧暠曰：「鐘嶸何人，欲斷朕機務！卿識之不？」對曰：「嶸雖位末名卑，而所言或有可采。且繁碎職事，各有司存；今人主總而親之，是人主愈勞而人臣愈逸，所謂『代包人宰而為大匠斫』也。」上不顧而言他。

夏，四月，甲辰，魏廣州刺史薛法護來降。

魏寇司州，櫟城戍主魏僧鉉拒破之。

五月，丙戌，魏營方澤於河陰。又詔漢、魏、晉諸帝陵，百步內禁樵蘇。丁亥，魏主有事於方澤。

秋，七月，魏廢皇后馮氏。初，文明太后欲其家貴重，簡馮熙二女入掖庭，其一早卒，其一得幸於魏主，未幾，有疾，還家為尼。及太后殂，帝立熙少女為皇后。既而其姊疾

愈，帝思之，復迎入宮，拜左昭儀；後寵浸衰。昭儀自以年長，且先入宮，不率妾禮。後頗愧恨，歸儀因譖而廢之。後素有德操，遂居瑤光寺為練行尼。

魏主以久旱，自癸未不食至於乙酉，群臣皆詣中書省請見。帝在崇虎樓，遣舍人辭焉，且問來故。豫州刺史王肅對曰：「今四效雨已沾洽，獨京城微少。庶民未乏一餐而陛下輟膳三日，臣下惶惶，無復情地。」帝使舍人應之曰：「朕不食數日，猶無所感。比來中外貴賤，皆言四郊有雨，朕疑其欲相寬勉，未必有實。方將遣使視之，果如所言，即當進膳；如其不然，朕何以生為！當以身為萬民塞咎耳！」是夕，大雨。魏太子恂不好學，體素肥大，苦河南地熱，常思北歸。魏主賜之衣冠，徇常私著胡服。中庶子遼東高道悅數切諫，恂惡之。八月，戊戌，帝如嵩高，恂與左右密謀，召牧馬輕騎奔平城，手刃道悅於禁中。領軍無儼勒門防遏，入夜乃定。詰旦，尚書陸琇馳以啟帝，帝大駭，秘其事，仍至汴口而還。

甲寅，入宮，引見恂，數其罪，親與咸陽王禧等更代杖之百餘下，扶曳出外，囚於城西；月餘乃能起。

丁巳，魏相州刺史南安惠王楨卒。

九月，戊辰，魏主講武於小平津；癸酉，還宮。

冬，十月，戊戌，魏詔：「軍士自代來者，皆以為羽林、虎賁。司州民十二夫調一，吏以供公私力役。

魏吐京胡反，詔朔州刺史元彬行汾州事，帥並、肆之眾以討之。彬，楨之子也。彬遣統軍奚康生擊叛胡，破之，追至車突谷，又破之，俘雜畜以萬數。詔以彬為汾州刺史。胡去居等六百餘人保險不服，彬請兵二萬以討之，有司奏許之，魏主大怒曰：「小寇何有發兵之理！可隨宜討治。若不能克，必須大兵者，則先斬刺史，然後發兵！」彬大懼，督帥州兵，身先將士，討去居，平之。

魏主引見群臣於清徽堂，議廢太子恂。太子太傅穆亮、少保李沖免冠頓首謝。帝曰：「卿所謝者私也，我所議者國也！『大義滅親』，古人所貴。今恂欲違父逃叛，跨據恆、朔，天下之惡孰大焉！若不去之，乃社稷之憂也。」閏月，丙寅，廢恂為庶人，置於河陽無鼻城，以兵守之，服食所供，粗免饑寒而已。

戊辰，魏置常平倉。

戊寅，太子寶卷冠。

初，魏文明太后欲廢魏主，穆泰切諫而止，由是有寵。及帝南遷洛陽，所親任者多中州儒士，宗室及代人往往不樂。泰自尚書右僕射出為定州刺史，自陳久病，土溫則甚，乞為恆州；帝為之徙恆州刺史陸睿為定州，以泰代之。泰至，睿未發，遂相與謀作亂，陰結鎮北大將軍樂陵王思譽、安樂侯隆、撫冥鎮將魯郡侯業、驍騎將軍超等，共推朔州刺史陽平王熙為主。思譽，天賜之子；業，丕之弟；隆、超，皆丕之子也。睿以為洛陽休明，勸泰緩之，泰由是未發。

頤偽許泰等以安其意，而密以狀聞。行吏部尚書任城王澄有疾，帝召見於凝閒堂，謂之曰：「穆泰謀為不軌，扇誘宗室。脫或必然，今遷都甫爾，北人戀舊，南北紛擾，朕洛陽不立也。此國家大事，非卿不能辦。卿雖疾，強為我北行，審觀其勢。儻其微弱，直往擒之；若已強盛可承製發並、肆兵擊之。」對曰：「秦等愚惑，正由戀舊，為此計耳，非有深謀遠慮；臣雖駑怯，足以制之，願陛下勿憂。雖有犬馬之疾，何敢辭也！」帝笑曰：「任城肯行，朕復何憂！」遂授澄節、鉛虎、竹使符、御仗左右，仍行恆州事。

行至雁門，雁門太守夜告云：「泰已引兵西就陽平。」澄遽令進發。右丞孟斌曰：「事未可量，宜依敕召並、肆兵，然後徐進。」澄曰：「泰既謀亂，應據堅城；而更迎陽平，度其所為，當似勢弱。泰既不相拒，無故發兵，非宜也。但速往鎮之，民心自定。」遂倍道兼行。先遣治書侍御史李煥單騎入代，出其不意，曉諭泰黨，示以禍福，皆莫為之用。泰計無所出，帥麾下數百人攻煥，不克，走出城西；追擒之。澄亦尋至，窮治黨與，收陸睿等百餘人，皆繫獄，民間貼然。澄具狀表聞，帝喜，召公卿，以表示之曰：「任城可謂社稷臣也。觀其獄辭，正復皋陶何以過之！」顧謂咸陽王禧等曰：「汝曹當此，不能辦也。」

魏主謀入寇，引見公卿於清徽堂，曰：「朕卜宅土中，綱條粗舉；唯南冠未平，安能效近世天子下惟於深宮之中乎！朕今南征決矣，但未知早晚之期。比來術者皆雲，今往必克。此國之大事，宜君臣各盡所見，勿以朕先言而依違於前，同異於後也。」李沖對曰：「凡用兵之法，宜先論人事，後察天道。今卜筮雖吉而人事未備，遷都尚新，秋谷不稔，未可以興師旅。如臣所見，宜俟來秋。」帝曰：「去十七年，朕擁兵二十萬，此人事之

盛也，而天時不利。今天時既從，復去人事未備，如僕射之言，是終無征伐之期也。寇戎咫尺，異日將為社稷之憂，朕何敢自安！若秋行不捷，諸君當盡付司寇，不可不盡懷也。」

魏主以有罪徙邊者多逋亡，乃制一人逋亡，闔門充役。光州刺史博陵崔挺上書諫曰：「天下善人少，惡人多。若一人有罪，延及闔門，則司馬牛受桓魋之罰，柳下惠嬰盜跖之誅，豈不哀哉！」帝善之，遂除其制。

此北宋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